

2010《注册税务师》税务代理实务预习第二章(11)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6/2021_2022_2010_E3_80_8A_E6_B3_A8_c46_646108.htm id="tb42" class="mar10">

五、税款征收 (一)税款征收的概念 税款征收是税收征收管理工作的中心环节。(二)税款征收方式 1.查账征收 2.查定征收 3.查验征收 4.定期定额征收 采集者退散百考试题论坛来源

: www.100test.com 5.代扣代缴 6.代收代缴 7.委托代征 注意：各种征收方式与企业会计核算的关系。(三)税款征收措施 1.由主管税务机关调整应纳税额 纳税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税务机关有权核定其应纳税额：(1)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可以不设置账簿的。(2)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应当设置但未设置账簿的。(3)擅自销毁账簿或者拒不提供纳税资料的。(4)虽设置账簿，但账目混乱或者成本资料、收入凭证、费用凭证残缺不全，难以查账的。(5)发生纳税义务，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经税务机关责令限期申报，逾期仍不申报的。(6)纳税人申报的计税依据明显偏低，又无正当理由的。 2.关联企业纳税调整 来源：考试大百考试题 - 全国最大教育类网站(100test.com)来源：考试大的美女编辑们 3.责令缴纳 对未按照规定办理税务登记的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以及临时从事经营的纳税人，由税务机关核定其应纳税额，责令缴纳。不缴纳的，税务机关可以扣押其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商品、货物。扣押后缴纳应纳税款的，税务机关必须立即解除扣押，并归还所扣押的商品、货物。扣押后仍不缴纳应纳税款的，经县以上税务局(分局)局长批准，依法拍卖或者变卖所扣押的商品、货物，以拍卖或者变卖所得抵缴税款。 这种征收

方式适用于未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的纳税人及临时从事经营的纳税人。注意：可扣押的物品只有两项：商品、货物。

4. 责令提供纳税担保 税务机关有根据认为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有逃避纳税义务行为的，可以在规定的纳税期前责令纳税人限期缴纳应纳税额，在限期内发现纳税人有明显的转移、隐匿其应纳税的商品、货物以及其他财产或者应纳税的收入的迹象的，税务机关可责成纳税人提供纳税担保。对象：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 需要提供担保的情形： 逃避纳税义务，限期缴纳，限期内转移、隐匿财产等。 欠税而需要出境。 不能缴纳税款、滞纳金而需要申请行政复议。编辑特别推荐：海量题库有免费!预测压题,名师解析! 2010年注册税务师网上辅导全面招生 2010年注册税务师考试新手指南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